

远去的牛轭

□ 农启曼(壮族)

说起牛轭,现在的孩子知道得不多,就像当年的孩子无法想象今天的“手机”“互联网”等新生事物一样。

牛轭是一种农具,取弯弯的原木制成,套在水牛或黄牛的脖颈上,用于耙田犁地。牛轭的制作,一半天成,一半人工。首先截取人字形或U形的树杈,削去两端,树杈弧口适中为好,大了牛拉犁时容易溜肩,小了就会磨皮。原木折弯处形成的角,从内到外依次排序为内径、中径和外径。接着,父亲会在中径中心处确定中点,然后点上墨汁标记。他用一枚平头钉自制圆规,扯上一截40至60厘米长的水泥袋封口线绑在钉柄上作为半径,接着将钉尖对准墨点,固定圆规一脚,伸直蘸了墨汁的半径线,贴着原木轻轻一弹,等长的两条轭臂就确定下来了,产品设计到此完成。

父亲打开木工百宝箱,各种工具悉数登场。他用柴刀沿着弧口中心点和中径线依序削去树皮,斫去凸出的木眼疙瘩,然后用一字刨刨去弧臂棱线,接着取T字型螺旋钻在两臂末端朝里处约两指宽的地方各钻一个孔眼,做穿耕绳之用。最后,用砂纸反复摩擦,直至木料表面圆润光滑,成品牛轭至此出炉。

在农村,秋收以后就得翻地过冬,这时用犁最耗牛力。天色微明,父亲就煮好了一大铁锅的潲食,慷慨地加入米糠和土酒,目的是犒犒即将

下地出力的牛,它们把头埋进深黑色的大提桶里,卷动舌头狂饮豪吸,脖颈的铃响节奏欢快。

到了地里,父亲放下犁铧,松开牛脖上系着铃铛的铁项圈,从挂包里取出一段绵软的长布条,里三层外三层地把牛轭裹得严实且舒坦,生怕拉犁使力时硬木疙瘩擦伤了牛肩。

一声吆喝,牛迈开步伐,油润的泥块在锋利的犁铧行进中像一串串创花瓣瓣翻新。刈后的稻田遗落一些谷子,水牛的前头冷不丁扑棱起觅食的鸟雀,它们一点不怕生,弹起来绕个半匝,又落回原地。小牛犊快活地摇着尾巴,在田埂边津津有味地啃食草皮。停犁休整时,父亲蹲在田埂上,卷起烟丝满足地享受片刻歇息时间。牛犊走近他,时而掀起鼻翼嗅嗅,时而用额头蹭蹭,父亲伸出手掌,小牛伸出舌头,它舔着他的手,讨巧地央求快点卸犁回家。

除了家用,父亲做出来的牛轭,还可以拿到集市上去换油米钱。

牛轭的使力点在折弯处,如果原有虫眼就容易崩断。有些木匠为了不浪费木料,将原木上的虫眼将计就计凿成榫眼,然后钉下一根筷头粗细的卯木,刨平接缝处,以次充好销售出去。父亲从不这样做,每次发现虫眼,哪怕再好的原木都果断丢弃,当柴火烧。

又是一个热闹的街天,傍晚准备收摊时,一位驼背皓首的耕农怒气冲冲地闯到摊位前,急

切地询问和父亲卖牛轭的同伴去向。老人说,他在这里买了一个桐木牛轭,耕种不到二里地就崩断了,仔细查看才发现买了个废品,老人气得要找卖家换货。

此时的集镇空空如也,大家已经散圩回家。父亲说他这里还有一个卖剩的牛轭,可以便宜给他。老人摆摆手,说带出来的钱都给老伴买药了,回家的车费都没有,想买也没法买。说完老人转身就离开了。

农忙时节,以日为年,谁家不用牛马?借农具,谈何容易!父亲很难受,他追上老人,说可以借给他牛轭,自己每个街天都在这里开摊,耙完地再回来付钱。老人愣了一下,先是惊讶,然后狐疑,最后接受了父亲的好意。

回到家里,父亲描述着今天卖场上的事。母亲问,你知道老人名字吗?父亲摇摇头。又问知道他是哪个村的?父亲还是摇摇头。他似乎意识到了什么,不再说话。晚饭后,屋子里响起嚓嚓声,父亲埋头鼓捣下个街天的牛轭。他倏然想到了什么,抬头微微一笑,安慰我们说,今晚加班多做一些,送人的那个牛轭就赚回来了。

下个街天的清晨,老人竟早早地守在摊位前。父亲卸下货,铺开摊面,老人就在边上坐着,逢人就夸父亲的牛轭质量好。日上三竿,老人说要回去了,他将几张攥成团的纸币塞到父亲手里,头也不回地钻进人流。父亲赶忙追上去还回多付的钱,可是无论怎么张望,老人已经没有了踪影。父亲怔在原地,无奈地摇头。那天阳光灿烂,每个赶圩人的脸上都泛起光泽,亮堂、温暖、祥和。

如今,攘攘的圩场还在,绿绿的田野还在。只是,农机逐渐取代了耕牛,牛不在,牛轭也没有了。我没有深沉地悲戚,这是生活的巨变。我告诉父亲,远去的是牛轭,迎来的是一个全新且更加美好的时代。



柳州融水苗族自治县冬日捕鱼享丰收。 龙林智 摄

老爸的快递大米

□ 李宗球(水族)

晚上刚下班回家,就接到老爸打来的电话,他说白天快递寄了两袋大米来深圳,让我过两天注意查收。放下电话,我的眼眶再次湿润了,眼前不由得浮现曾经看到的一幕:炎炎烈日下,我们家楼顶上,老爸戴着草帽,手里拿着木耙不停地翻着晾晒的谷粒,汗水将他身上的衣服全部浸湿了,顺着手臂不断淌下……

我不忍心要他寄来大米,但是拗不过老爸的坚持。每次吃到家乡的大米,都感觉特别香甜,柔软爽口。老爸已年近八旬,还舍不得扔下那几亩田,每年还是照样春耕秋播。劝过了多次,可他还是不听劝,说能产出粮又可以锻炼身体,一举两得,何乐而不为?

老爸给我寄大米,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每次他估计我这边大米快吃完了,都会提前给我快递过来。这次他喜笑颜开,说今年又丰收了,南方雨水充沛,对水稻生长特别有利,趁着天气好,抓紧时间把谷子晾晒干透,放到谷仓里存放,啥时候来吃完了,再适量取出来。他说现在快递很方便,直接在镇上就可以快递了,费用也不多,很实惠。

我记得老爸常说,买的米比不上自家种的好吃,家里有粮,心中不慌,过日子心里踏实。我们自己种的稻谷不打农药,是放心粮,吃得舒心。再说这田地丢荒了太可惜,反正身体还好,还能种上。多年以来坚持种田,不给荒荒,这是老爸一贯挂在嘴边的家风家训。老爸从小就教育我们,要珍惜粮食,还用“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来形容田间劳作的艰辛。所以现在我们都传承了勤俭节约的家风,平时饭桌上掉落的饭粒,儿子也会自觉捡起来,洗碗后留在水槽里的饭粒也不浪费,一粒粒收集起来拿去喂鸡。

其现在在种田种地已赚不到多少钱,可是老爸还是坚持种田,除了耕种自己家的两亩田,还自告奋勇承包大伯家的三亩田。老爸常唠叨,现在国家政策好,种田种地还有补贴,这好年景以前想都不敢想,可是还是有人把田地给丢荒了,着实让人心寒。可是能有什么办法呢?村里只有老人小孩在留守,大部分年轻人人都外出打工了。他希望某一天,那些荒芜的田地不再丢荒,能有人种上庄稼,每年挂满果实。

我常常想,如果每个人都像老爸这样珍惜田地,一年四季勤恳耕耘,粮食安全就大有保障,饭碗端在自己手里,心里多踏实啊!

一棵树

还是一棵树

韦武康(壮族)

怀念曾经的石头、清泉、明月山还是那年的山吗?
一棵树还是一棵树
在阳光里摇曳着清风,鸟鸣

秋冬说来就来了
一棵树还是一棵树
读懂风的厚薄,雨的姿势
理解气温的下降
土地、生态的表情
有时默默无语
有时学习一棵青松坐看云卷云舒
在纷飞的黄叶里写就岁岁重阳

坚守一份天空吧
一棵树还是一棵树
在枝枝桠桠里静听鸟鸣
或在晚霞中摇响不太整齐的文字
不说蓬勃,绿意
等待头顶的一轮明月
肯定有一份闲情

乡魂

黄志伟(壮族)

回到老家,乡魂附满我的躯壳
深夜与它如燕呢喃
清晨如弦流歌

挂我心头的,是沉甸甸的稻穗
和挂满黑须的芭谷
稻穗与芭谷对话
重叠成一张没有密码的金片

夜幕低垂,铜鼓的舞台蝶舞蜂飞
锁呐声响起
谁家的新人被红纱盖头

酒香激醒我醉意,不经意与我的山歌撞怀。从此乡魂缭绕
熏得我雨雪纷纷

花的语言

覃源漫(壮族)

花,天生就会说话
它的表达,直通心里,不需太多翻译
天长地久是时间,也是空间
是水,是火,也是烧剩下的灰
花开了,花谢了,人来了,人走了
每一棵树都从泥土长出来
每一个人都到泥土里去
泥土知悉秘密,泥土默默无言

黔桂古驿道

胡明桥

崇山峻岭间,一条幽僻纤细的路
向着昔日繁华的方向延伸
萋萋芳草中,缓缓起承转合

深嵌地下的光滑石板
依旧裸露着,像一颗颗充满古意的佛珠
执拗地在大山腹地的沟壑里闪烁

山岭和村野间,繁盛时
肩挑马驮的古老痕迹
仍然清晰可见,磁盘般永存于岩壁上
岁月那么长,满是画意的苍绿
早已映入古树不断加大的年轮中

散文写作必须真诚有勇气

□ 梁晓阳

我写散文有将近二十年的历史了,大多都是袒露内心去写的,说的是真话。

我的散文《布爹布奶》里面的故事都是真实的,但内容却是拼凑而成的。里面的故事情节,是我从创作的一部长篇小说里面抽离出来的,它看起来似乎是紧凑的,其实是平面化的,结构变化不多,没有什么起伏曲线。散文的结构变化是非常重要的,需要像小说一样跌宕起伏、经常反转。不过作为散文,有一点我要自我肯定,即敢于暴露家丑。然而写家族的散文很容易遇到麻烦,说不定哪天关系就会闹翻。我这样说,是想引出一个话题——散文写作必须真诚,有勇气。

这两年我做了自省,为什么我写得少了?因为散文越来越难写了,难就难在袒露自己的内心。最近我读了谢有顺的评论集《散文中的心事》,记得有这么一句:“散文最大的敌人是虚伪和作态。”我想,一篇散文,如果没有真情实感,或者作者不想表达、不便表达自己的内心,那么就干脆少写或者不写。我是有过煎熬的,这些年我和我的亲人经历了一些痛苦或者说自卑得难以启齿的事情,我一直想写出来,可是一直写不下去,由此我愈发感到煎熬。我不想让这些难言之隐都暴露在别人面前,那样我觉得会影响到我的生活态度,影响我今后的性格。当然我也不想让它们沓下去,窝在心里永远不让人知道。所以这些年我想要让这些故事被讲述出来,那么,是时候换一种讲述方式了,这些事需要通过另一种渠道或者另一种途径呈现出来。我曾经是个勇敢的人,敢于表达或者暴露自己,并且还常常以此自豪。在我写《出塞书》的时候,虽然里面的主人公我做了化名,但我还是以散文的手法去写的,我大量叙述了家族的隐私和自己的内心。出版社审稿时,却说它是长篇小说,后来就以长篇小说出版了。小说是虚构的,但我的一些亲戚还是因为里面的故事跟他们重合而和我闹得不愉快,我自己也因为里面写了很多我家人的经历而遭遇了很长时间的尴尬。

近年来很多作家热衷于写自然生态散文,这是一种比较聪明的写作,可以有效地避开敏感、隐私的话题。这几天我读了贾志红的小说《阿丽亚,你要跑起来》,她在里面大幅描写了恢宏美丽的布拉布古原野,同时又把一个瘦削如柴的姑娘阿丽亚写活了。据说这篇文章她是作为散文投稿的,但是发表出来却成了小说。我不知道里面是否有一个技术的问题,或者仅仅是编辑的一个观点?我一直关注着她的朋友圈和视频号,她其实一直在写散文,曾经出版过一本展示自己心路历程的散文集,她曾经长时间在非洲体验生活,活得很潇洒,也写得很自由。我觉得她是一个很会选择写作方向和生活场域的作家。

总之,我越来越喜欢写人物的散文了。小说家写活了人物,散文家大多写感情,写自然,写场景。陶丽群的散文《疾病》,穿越表层进入精神内里,一个孤独而又丰富的形象徐徐立起。虽然我的《布爹布奶》是取自我的长篇小说,但我也觉得写活了人物。谢有顺说:“散文写作应该面对人物、面对个人,散文家只有学会了如何与自己说话,他才能向许多人说话。”他还说:“现在进入我视野的最好的当代散文家,绝大多数都不是专业意义上的,反而是客串和业余的身份,使她们写出了令人难忘的篇章。”他的话让我想到,写散文如果掌握了讲故事造人物的方法,是不是作品就更有感染力也更有竞争力了?

我希望在未来,这种是否应该敢于表达或者暴露自己的困惑,没有成为我的写作之路上胆怯和懈怠的借口。